

# 上海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施工电子招投标应用文本

## (C-01-Ver1-2019) 内容更新说明

2020年7月30日

### 一、说明

本文件记录了《上海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施工电子招投标应用文本》由“C-01-Ver1-2019”版本的更新内容。

本次应用文本更新内容包括：招标应用文本、投标应用文本、资格预审文本、资格预审申请文本、招标应用文本（资格预审）应用文本修改。

### 二、应用文本更新内容（红色为修改内容）

#### 一、招标应用文本内容修改（标红的部分为修改部分）附件六

#####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	1.3.1	招标范围	<p>是否重大建设项目或者重点产业类项目，单独桩基工程招标：<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p> <p>本文本所指的重大建设项目，是指列入市、区政府、特定地区管委会定期公布的年度重大建设项目清单的项目；所指的重点产业类项目，是指列入市住房城乡建设管理委、市经济信息化委公布的年度确保开工的产业类清单且总投资额为1亿元以上的项目。</p> <p>关于招标范围的详细说明见第八章“技术标准和要求”。</p>
---	-------	------	--

#####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正文 1.3.1

-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 1.3.1 本次招标范围：。关于招标范围的详细说明见第八章“技术标准和要求”。

是否重大建设项目或者重点产业类项目，单独桩基工程招标：是 否

本文本所指的重大建设项目，是指列入市、区政府、特定地区管委会定期公布的年度重大建设项目清单的项目；所指的重点产业类项目，是指列入市住房城乡建设管理委、市经济信息化委公布的年度确保开工的产业类清单且总投资额为1亿元以上的项目。

#####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正文 1.11.2



序号	条款号	主要内容	备注
8	1.3.1	招标范围	<p>是否重大建设项目或者重点产业类项目，单独桩基工程招标：<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p> <p>本文本所指的重大建设项目，是指列入市、区政府、特定地区管委会定期公布的年度重大建设项目清单的项目；所指的重点产业类项目，是指列入市住房城乡建设管理委、市经济信息化委公布的年度确保开工的产业类清单且总投资额为1亿元以上的项目。</p> <p>关于招标范围的详细说明见第八章“技术标准和和要求”。</p>

##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正文 1.3.1

-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 1.3.1 本次招标范围：。关于招标范围的详细说明见第八章“技术标准和和要求”。

是否重大建设项目或者重点产业类项目，单独桩基工程招标：是 否

本文本所指的重大建设项目，是指列入市、区政府、特定地区管委会定期公布的年度重大建设项目清单的项目；所指的重点产业类项目，是指列入市住房城乡建设管理委、市经济信息化委公布的年度确保开工的产业类清单且总投资额为1亿元以上的项目。

##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正文 1.11.2

- 1.11.2 招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之前，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进行澄清，澄清将作为补充招标文件的组成内容上传到上海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投标人可以通过上海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下载。如果补充招标文件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即开标时间）不足15天，则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如为重大建设项目或者重点产业类项目，采用单独桩基工程招标的，补充招标文件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即开标时间）不足3天，则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 4.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正文 2.3.1

- 2.3.1 招标人可以补充招标文件的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告知所有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如为重大建设项目或者重点产业类项目，采用单独桩基工程招标的，则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3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 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正文 8.6.1

- 8.6 异议
- 8.6.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以书面署名形式提出。如为重大建设项目或者重点产业类项目，采用单独桩基工程招标的，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3日前以书面署名形式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并予以记录。招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书面答复的，应当顺延投标截止时间；招标人书面答复内容涉及及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应当按照有关澄清或者修改的规定，调整投标截止时间。

## 6. 第九章 投标文件格式 二.商务和技术标 第一节 投标人基本情况

主要奖项和荣誉			
取得日期	奖项和荣誉名称	获奖项目	颁发部门

注 1：该表仅限本市进场招标的项目在评标现场使用。

#### 四、资格预审应用文本内容修改（标红的部分为修改部分）附件九

##### 1. 第二章 申请人须知 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3.1	招标范围	<p>是否重大建设项目或者重点产业类项目，单独桩基工程资格预审：<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p> <p>本文本所指的重大建设项目，是指列入市、区政府、特定地区管委会定期公布的年度重大建设项目清单的项目；所指的重点产业类项目，是指列入市住房城乡建设管理委、市经济信息化委公布的年度确保开工的产业类清单且总投资额为 1 亿元以上的项目。</p>
-------	------	---

##### 2. 第二章 申请人须知正文 1.3.1

######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_\_\_\_\_。

是否重大建设项目或者重点产业类项目，单独桩基工程资格预审：是 否

本文本所指的重大建设项目，是指列入市、区政府、特定地区管委会定期公布的年度重大建设项目清单的项目；所指的重点产业类项目，是指列入市住房城乡建设管理委、市经济信息化委公布的年度确保开工的产业类清单且总投资额为 1 亿元以上的项目。

1.3.2 本标段的计划工期：\_\_\_\_\_日历天。

#### 五、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应用文本内容修改（标红的部分为修改部分）附件十

##### 1. 第四章 申请人基本情况 4.2

注 1：类似业绩中的项目编号如为本市项目在项目编号一栏填写合同报送编号，如为非本市项目按照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中的编号填写。

注 2：该表仅限本市进场资格预审的项目在评审现场使用。